（上接A13版）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6-042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25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8.05元，募集资金总额966,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4,577,748.2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01,422,251.75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406,422,251.75元），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3月16日全部到位，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3月16日出具了川华信验（2022）第0013号《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1.00万元；获得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共计210.17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12,457.97万元（包括置换先期以自有资金投入的金额），募集资金余额40,335.77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6,000,000.00
减：承销保荐费用	57,960,000.00
减：补充流动性资金	147,000,000.00
减：超募资金补充流动性资金	120,000,000.00
减：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106,460,084.91
减：置换先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551,415.09
减：支付发行费用	6,210,000.00
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18,119,591.18
减：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资金	105,000,000.00
减：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对应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补充流动性资金	3,362,779.47
减：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资金	44,800,000.00
减：手续费	6,831.33
加：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	49,252,449.14
减：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完毕后结余资金补充流动性资金	424,081.85
余额	403,357,665.3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用途、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上述监管规范及《管理制度》，公司会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于2022年3月21日分别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兴业银行成都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监督。前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与深交所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因新增两个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9月12日，公司、子公司华融化学（成都）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江支行、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成都华融化学物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szse.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前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与深交所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因3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办理完成了对应3个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工作。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szse.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公司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银行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违反三方监管协议行为。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活期余额（元）
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03004887904	542,858.57
2	兴业银行成都金牛支行	431090100100452559	1,112,207.14
3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江支行	1001300000990570	1,258,700.71
4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江支行	1001300001142475	1,709,091.16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	118581590233	8,694,807.73
		小计	13,317,665.31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390,040,000.00
		余额合计	403,357,665.31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2026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6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96,6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98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157.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注1					16.6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降风险促转型改造项目(一期)	否	10,800.00	10,800.00	0.00	10,799.96	100.00%	2024年5月31日	790.03	3,633.90	否	否		
消毒卫生用品扩能技改项目	是	10,50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慧供应链及智能工厂平台项目注2	是	13,500.00	9,020.00	1.00	1,658.02	18.38%	不适用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700.00	14,700.00	0.00	14,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9,500.00	34,520.00	1.00	27,157.97			790.03	3,633.90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0.00	1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2,000.00	12,000.00	0.00	1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1,500.00	46,520.00	1.00	39,157.97			790.03	3,633.9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降风险促转型改造项目(一期)”实现的收益与公司招股说明书中预计收益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受行业周期影响，相关产品市场竞争加剧，产品利润空间被压缩，且叠加客户拓展及产品导入周期等影响，导致该项目实现的效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消毒卫生用品扩能技改项目”建设目的是使公司次氯酸钠、盐酸等产品产能得到更好地优化配置，实现公司产品由中间品向用户延伸，延长公司产业链，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公司抗风险和盈利能力。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宏观经济形势和公共卫生政策影响，叠加2022年7-8月四川限电对生产建设的影响，公司三个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将资源向“降风险促转型改造项目(一期)”相对倾斜，该项目包括粉状氢氧化钾、电子级氢氧化钾、电子级盐酸等产项目，有利于公司氢氧化钾产品和电子化学品的提质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因此“消毒卫生用品扩能技改项目”进度较为缓慢，前期投入金额较小。该项目中公司尚未投入建设的部分主要是面向终端客户的消毒剂生产线，预期收益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该项目可行性自2022年起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消毒卫生用品扩能技改项目”。 结合“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各子项目建设情况、公司自研能力及业务实际需求，鉴于现有系统与平台已高配满足业务需要，进一步增加对各子项目的投资，可能导致资金使用效率下降，并因折旧摊销成本上升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本着对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公司整体终止了“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后续如有进一步提升公司数字化、智慧化能力的需要，公司将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经营策略以及数字化自研能力等，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在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同意终止“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并将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超募资金金额：40,642.23万元。 2、超募资金补充流动性资金情况：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3、闲置超募资金现金管理情况：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40,000.00万元。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延长实施期、增加实施主体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内两子项目进行优化整合，部分系统建设项目进行合并，部分则改为使用自有资金研发；因危险化学品运输监管及工程建设监管要求，涉及运力建设部分改为由子公司华融化学物流有限公司实施，涉及智慧仓储部分改为由子公司华融化学（成都）有限公司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2年4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10,001.15万元，就上述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22）第0201号），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2、公司已于2022年4月28-29日完成置换先期投入“降风险促专项改造项目（一期）”的10,646.01万元，已于2022年7月19日完成置换先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255.1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降风险促转型改造项目(一期)”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24年5月31日结项，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销户办理日的余额188,788.79元均为结余募集资金（含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已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销户办理日的余额235,260.23元均为银行存款利息，已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消毒卫生用品扩能技改项目”于2023年2月27日履行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项目已终止，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销户办理日的余额32.83元均为银行存款利息，已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403,357,665.31元（含超募资金），其中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317,665.31元，现金管理余额为390,040,000.00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资的产品为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好、安全性较高的短期理财产品，产品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合计/募集资金净额合计。

注2：“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已终止，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附表2：2026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消毒卫生用品扩能技改项目	10,500.00	0.00	10,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	4,480.00	0.00	4,48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4,980.00	0.00	14,980.00	100.00%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消毒卫生用品扩能技改项目 （1）变更原因：参见附表1“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决策程序：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消毒卫生用品扩能技改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补流金额以现金管理结束后实际的本金、收益为准。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06），2023年3月20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 （1）变更原因：公司坚持实施数字化改造，“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的立项和调整都是为了实现产、供、销、研、运的全流程数字化。该项目立项时，拟主要采用外购系统和硬件方式进行建设；在实施过程中，公司发现市场现有的系统不能满足公司运营需求，需要自行开发或二次开发，可节约成本并满足公司需求，该部分开发周期存在不确定性，研发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故公司调整部分建设内容，不再使用募集资金，如搭CRM系统、智控中心等建设内容，均改为使用自有资金建设。因此，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的金额减少。本次调整前，公司拟投入“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3,500.00万元；本次调整后，拟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9,020.00万元，剩余4,480.00万元，剩余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2）决策程序：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7月17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延长实施期、增加实施主体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调整百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慧供应链与智能工厂平台项目”的建设内容、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延长实施期限至2026年6月30日，并增加子公司为实施主体。同时，公司将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调整后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延长实施期、增加实施主体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45），2023年7月17日披露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6-049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31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2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新希望中鼎国际2号楼1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关于选举邵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李建雄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张明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李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关于选举李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刘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上述第1-3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2、3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第3项议案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上述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8月28日，上午9:00至下午17:30。

2.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在通知中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在通知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传真在2026年8月28日17:30前发送或传真至董事会办公室。

（3）本次会议预期半天，参会股东所有费用需自理。会务联系人：董治鹏；联系电话：028-86238215；传真号码：028-86238215；电子邮箱：hrhg.db@newhope.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56；投票简称：“华融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8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讨论事项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委托人名称（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华融化学（301256.SZ）股票性质：

委托人持有华融化学（301256.SZ）股票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关于选举邵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李建雄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张明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李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关于选举李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刘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6-044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26年5月届满，公司于2026年5月7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及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现换届选举相关筹备工作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并于2026年8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候选人提名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经控股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邵军先生、李建雄先生、张明贵先生、李佳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贺先生、刘磊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李贺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其中，拟任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其他情况说明

1、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将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继续担任董事职务，并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姚宁先生的原定任期为2023年5月9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本次换届完成后，姚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姚宁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谨向姚宁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邵军先生简历

邵军，男，1973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政治学专业本科、南开大学世界经济硕士，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源证券副总经理，新希望集团金融事业部总经理、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总裁、新网银行董事、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前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新希望化工董事长、总裁等；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董事长。

邵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邵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邵军先生目前担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建雄先生简历

李建雄，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博士专业，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新希望集团常务副总裁、首席运营官，新希望六和董事，兴源环境董事，飞马国际董事等；2020年5月至今任华融化学董事。

李建雄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李建雄先生除因非本公司事项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一次通报批评外，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李建雄先生未直接持有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李建雄先生目前在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明贵先生简历

张明贵，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获会计学士、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新希望集团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新希望集团房产事业部总裁，新希望服务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新希望集团四川总部董事长，新希望集团副总裁，新希望六和执行董事长、总裁；现任新希望集团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新希望六和董事、新网银行董事等；同时担任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省人大经济委员会委员，川商总会党委书记、秘书长，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四川省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